附件1

2022年中国•山东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

公 告

为充分激发博士后创新潜能、释放创新创业活力，加快集聚博士后人才和创新创业项目，举办2022年中国∙山东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聚力引领博士后青年人才转化创新创业成果。

一、大赛主题

博揽英才 创领未来

 二、大赛时间

2022年5月至9月

三、大赛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主办单位：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青岛市人民政府

山东大学

承办单位：青岛市委组织部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青岛市城阳区委

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政府

协办单位：山东人才发展集团

山东山科控股集团

 山东省工业技术研究院

 四、大赛赛制

 大赛分为创新组、创业组、揭榜组三个组别。创新组和创业组分为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含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大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节能环保以及其他产业领域8个专业领域；揭榜组不分行业领域。

五、参赛对象和报名条件

（一）参赛对象及项目需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创新组、创业组均可以个人或团队形式报名参赛，但报名团队的管理或技术核心成员须为博士后（具有海内外博士后科研经历），揭榜组报名人员应为具备入站进行博士后研究条件的青年博士或新近来鲁入站的博士后；

2.报名参赛人员应遵守宪法和法律，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的品行、科研能力和学术道德；

3.创新组、创业组的报名参赛人员或团队应按照携带参赛项目的专业领域自行选择组别报名。

（二）参赛项目还需符合下列条件：

创新组：

1.报名参赛项目应为具有较好创新应用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服务模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2.报名参赛项目应具备向单位进行技术、项目转让或与单位开展联合攻关、联合转化的基础，或新近3年内已与单位完成技术、项目转让或联合攻关、联合转化的项目；

3.报名参赛人员或团队对参赛项目拥有合法自主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创业组：

1.报名参赛项目应为具有较好创新应用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服务模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2.报名参赛人员或团队拟以参赛项目为核心技术登记注册为初创型企业，或已经注册为企业且注册时间未超过3年；

3.报名参赛人员或团队对参赛项目拥有合法自主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4.已经注册为企业的，应当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

创新组、创业组不再接受已在第一届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或中国∙山东（青岛）博士后创新创业成果大赛中获奖的同一项目参赛。

揭榜组：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发布100个左右“省博士后创新人才岗位”，按岗引进海内外优秀博士来鲁进行博士后研究，具体条件详见2022年省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岗位引才公告。

六、赛事安排

创新组、创业组比赛分报名、初赛、复赛、决赛四个阶段。揭榜组比赛具体形式详见2022年省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岗位引才公告。

（一）报名

大赛官方报名网站为：http://www.qdbsh.com/。海内外博士（后）或团队报名注册时应提交完整材料。自公告发布后，大赛接受报名，至7月31日24时截止。

（二）初赛

大赛专家评审委员会按照报名项目专业领域统一组织省外报名项目的初赛；各设区的市分别组织省内报名项目初赛。组委会根据报名情况按一定比例确定推荐参加复赛的项目数量。8月中旬完成。

（三）复赛

大赛专家评审委员会线上组织复赛，根据复赛结果，统筹考虑项目对接落地情况，确定进入决赛的项目。8月底前完成。

（四）决赛

大赛专家评审委员会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采用现场或视频路演的形式组织决赛，确定获奖人员与项目名单。9月上旬完成。

七、奖励政策

（一）大赛奖项

创新组、创业组设置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若干名。金奖奖金20万元，银奖奖金10万元，铜奖奖金5万元，优胜奖奖金1万元。获奖项目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奖金和奖杯，其他参赛者颁发参赛证书；省内获奖博士后同时给予通报表扬。

揭榜组获奖人员，统一纳入“山东省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给予支持。

（二）组织奖励

对省内组织参赛市、设站单位取得良好成效的颁发优秀组织奖，并通报表扬。

（三）获奖支持

1.政策支持。对获得金银奖的博士后，直接颁发“山东惠才卡”，提供全省29项绿色通道服务。对获得铜奖的博士后，纳入市级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服务范围。

2.宣传推广。通过大赛平台、赛后活动进行宣传推广、展示交流、产品对接，提升项目知名度，拓宽发展渠道。

3.落地扶持。对报名参赛的项目，委托专业机构持续跟进，提供项目成果价值评估、洽谈对接、交易登记和投融资服务等全链条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根据创业意向协助落实省内落地区域，并在土地使用、办公场地补助、厂房建设、项目投资、政府基金支持等方面提供“一揽子”支持政策。

八、注意事项

（一）大赛不对参赛人员收取任何费用。

（二）参赛人员提交项目不得抄袭、盗用或有知识产权纠纷。一经发现，将取消参赛资格并追回奖金，相关责任由参赛人员自行承担。

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

大赛咨询电话：0531—51787570，0532—80968311，

 0532—58659516

技术支持电话：0532—80968311

电 子 邮 箱：bshcy@qdbsh.com

 2022年中国∙山东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2022年5月20日